

项目编号：2023CGSH023

枞阳县汤沟镇中心卫生院永磁型磁共振全 身成像系统招标文件

采购人 : 枞阳县汤沟镇中心卫生院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 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须知

 (一) 总则

 (二) 招标文件

 (三) 投标人

 (四) 投标文件的编制

 (五) 投标文件的提交

 (六) 开标

 (七) 评标、定标

 (八) 废标

 (九) 评标办法

 (十) 合同的签订、履行及验收

第四章 项目需求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 资格、技术及商务部分

 (二) 报价部分

重要提示：

本招标文件参考模版仅为政府采购项目参考使用，其它单位若借鉴本参考模版，请仔细阅读模版中所有条款，在征得采购人同意后，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模版进行修改和调整。根据项目情况编制整合的招标文件经采购人同意并正式发布后，其招标文件解释权为采购人或其授权的代理机构。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枞阳县汤沟镇中心卫生院永磁型磁共振全身成像系统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jyzx.tl.gov.cn>)免费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03月23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3CGSH023

项目名称：枞阳县汤沟镇中心卫生院永磁型磁共振全身成像系统

预算金额：256 万元

最高限价：256 万元

采购需求：永磁型磁共振全身成像系统一套，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完成。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本项目为专门面

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对此项内容如有疑问，可通过书面形式或登录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线上提交两种方式向采购人进行质疑。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是依法纳入医疗器械管理的投标产品，须满足以下条件：

(1) 投标人投标产品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属于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时）或已完成产品备案并获取备案编号（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时）。

(2) 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的生产企业，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属于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时）或已完成生产备案并获取备案编号（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时）。

(3) 投标人为经营企业时，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第三类医疗器械时）或已完成经营备案并获取备案编号（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时）。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03月03日至2023年03月23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3: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自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

(网址：<http://ggzyjyzx.tl.gov.cn>)

方式：本项目只接受已入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的企业参与投标。投标单位应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在中心网站（网址：<http://ggzyjyzx.tl.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入库方式详见中心网站下载专区“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入库须知”，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责任自负。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 年 03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枞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三号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开标，投标文件解密、询标通知、客观分公示、否决通知等，通过系统在线方式完成。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使用 CA 锁自行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在解密指令发出后 30 分钟之内完成解密，投标人未按规定完成解密，视为放弃投标。投标人在项目开、评标期间应保持在线状态，授权委托人应保持电话畅通，随时通

过交易系统接受评标委员会发出的询标等信息，并在规定时间内答复。

技术支持咨询电话：400-998-0000。

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jyzx.tl.gov.cn>)，选择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具体操作
详见中心网站下载专区的《铜陵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2、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枞阳县汤沟镇中心卫生院

地址：枞阳县汤沟镇丰乐街

联系方式：1339562788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祁门路 1779 号国贸大厦 608 室

联系方式：1820560847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先生

电 话：1820560847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预算控制数	256万元人民币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5	供货期(达到可验收状态所需的所有时间)、质保期	供货期(达到可验收状态所需的所有时间): 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完成。 质保期: 整机免费保修期3年
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7	对招标文件质疑的提出	投标人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8	是否接受分包履约	不接受
9	投标保证金	免收
10	标段划分	不分包
11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 对合格投标文件分别进行评审和比较, 结合信用查询情况, 按顺序推荐出有排序的3名中标候选人。
12	勘察现场的要求	投标人自行对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 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 勘察现场的地址为: 枞阳县汤沟镇中心卫生院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 王先生 电话: 13395627888
13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4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三个月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5	付款方式	采购人确定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40%; 剩余款支付方式:剩余60%待货物安装验收完成后支付。
16	履约保证金	中标投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后5日内缴纳履约保证金至采购人, 履约保证金为合同价款的2%。履约保证金形式可以为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项目验收完成后, 一次性无息退还。
17	履约补偿机制	如有延期返还履约保证金、延期支付合同款项, 或因采购人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应依照合同约定对投标人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补偿。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 造成企业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 采购人应与供应商充分协商, 给予合理补偿。
18	投标文件份数	<p>一、投标文件: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上传; 2、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光盘或U盘介质), 投标人应检查未加密电子文件的可用性和密封性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现场递交, 电子文件无法读取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未做好密封措施的, 开标人员应拒收文件。注: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使用交易中心提供的电子标书制作工具软件(http://www.hfztb.cn 网上下载)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p> <p>二、文件效力: 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投标文件如不一致时, 按以下顺序确定其投标文件效力: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 <p>三、使用原则:</p> <p>1、采购人对文件解密失败, 经所有投标人</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同意后可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 <p>2、投标人解密失败，投标人可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p> <p>3、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仅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系统的视为无效投标。</p> <p>四、未有效提交文件的后果：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截止前未有效提交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截止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未有效提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p>
19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及开标地点	<p>见招标公告，投标人应当仔细上网查看地点及时间相关发布或变更信息，递交至错误的投标地点将造成标书无法接受。</p> <p>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接收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p> <p>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接收时间为当天，至投标截止时间为止。</p>
20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见招标公告，迟于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文件将不予接受。
21	开标解密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解密程序开始后 30 分钟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或远程解密（以交易系统时间为准）。如电子文件解密失败，投标人可使用备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备用未加密文件未按时间规定递交或者无法导入系统造成评标委员无法评审的，该投标人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	文件澄清、客观分值公示、投标否决通知	投标人应通过电脑及时刷新点击查看系统内的询标、客观分公示、投标否决等通知消息，并通过系统接受评标委员会发起的询标和通知，在规定的时间内（从评标委员会发起询标等要求起不超过30分钟，逾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时视为放弃澄清权力)对该项内容进行回复、确认并加盖电子签章。逾期未回复的(以交易系统时间为准),评标委员会将可能按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评审,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	费用承担	投标人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一切费用均自理。
24	合同签订时间	1、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应在7个工作日内与供应商签订合同。 2、中标人超过《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期限不领取中标通知书或不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第二中标人为中标人或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同时报监管部门按照相关规定处理。
25	政府采购政策	一、中小企业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皖财购〔2022〕556号)文件规定执行中小企业政策,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二、监狱企业。</p> <p>依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p> <p>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p> <p>依据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 141 号文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四、三首、创新产品</p> <p>依据《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铜</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陵市科技型小微企业创新产品首张订单和推广应用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铜政办〔2021〕11号）和《铜陵市财政局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科技创新政策的通知》（财购〔2021〕12号），规范支持三首、创新产品政策，具体为三首产品和经市科技局认定的创新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经市科技局认定的创新产品应提供市科技局公布的铜陵市科技型小微企业创新产品目录相关文件，三首产品应提供省经信厅公布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首批次新材料、首版次软件产品名单相关文件或省经信厅网站公开的截图，未提供的不享受相关政策。</p> <p>五、节能环保产品</p> <p>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即给予获得证书的相关产品加分或做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及国家市场监管总局或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的名单，未提供的不享受加分或做为未实质性响应。对于未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综合考虑节能、节水、环保、循环、低碳、再生、有机等因素，参考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团体标准，在采购需求中提出相关绿色采购要求，促进绿色产品推广应用。</p> <p>本项目将对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材料，随评审结果一并公示。如涉嫌造假，将由监管部门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p> <p>六、本项目符合下列条件的应按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项目，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p> <p>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p> <p>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p> <p>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p> <p>监狱企业价格扣除： 同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同小型和微型企业</p> <p>三首、创新产品价格扣除： /%</p>
26	招标采购代理费及中标服务费	<p>本项目的中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代理服务费： 叁万贰仟壹佰陆拾元整（¥32160.00）。请供应商在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p>
27	主要中标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p>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 658 号）规定：本项目将对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投标人的主要中标标的名称、 规格、 型号、 数量、 单价，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后随评审结果一并公示。如有虚假，将取消中标资格并由监</p>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督管理部门按有关规定处理
28	信用查询	详见评标办法
29	财务联系方式	保证金联系电话0562-5885857。
30	其它	如交易系统中相关操作内容与招标文件正文不符的，以招标文件为准。如投标人在文件编制和递交、评委在评审过程遇到系统无法实现的情况，请及时交易中心工作人员（以公告为准）以及中心信息技术部门（0562-5885890）联系。
31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否，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拒绝进口产品投标。
32	承诺或授权	投标人所投设备为国产的，承诺中标后须提供投标产品制造商（也可由制造商的中国销售公司或产品全国总代理公司或区域代理公司出具，但须同时提供能证明出具授权的单位具有相应合法代理身份的有效证明）针对本次项目投标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函）。
33	标的所属行业划分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第三章 投标须知

一、总则

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的货物项目。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接受采购人委托，根据采购人提交的技术服务要求，对此项目进行集中代理，编制招标文件，组织开评标活动。

2、本次招标的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包括与之相关的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售后服务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纳入实施品目清单管理的节能、环保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本招标文件所采购的货物、产品、配件等全部标的，均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相应质量标准的原装正品。无论招标文件是否列明，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产品、配件均须符合国家产品质量、安全、卫生、环保、检疫检验、生产经营许可等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否则投标无效。本招标文件所要求的证书、认证、资质，均应当是由权威机构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

二、招标文件

3、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满足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疑问等问题应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内向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答疑及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5.1 投标人可以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

5.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须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前按招标公告中的联系方式，通过电子系统在线提交或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采购人（代理机构）线上回复。未在规定时间提出疑问的，将不予答复。在此规定时间以前收到的、且需要做出澄清的问题，将在投标截止前以公告的形式刊登在“铜陵公共资源交易网”“补充公告”一栏，告知所有投标人，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因此，投标人无论是否提出过澄清的要求，均应上网查看是否有关本项目的澄清说明。

6、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在某些情况下，采购人可能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6.2 采购人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网站以补充公告的形式通知所

有投标人，并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6.3 为使投标人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采购人可以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并以补充公告的形式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投标人。

7、电子开评标相关要求

7.1 注册登记

7.1.1 本项目只接受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企业诚信库（以下简称企业诚信库或企业库）已审核通过的企业参与投标，企业通过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完善投标信息，未入库的潜在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具体详见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铜陵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共享诚信库申报（投标人）操作手册及常见问题解答》。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责任自负。（注：企业机构名称等相关信息调整时，请及时变更企业诚信库信息）

7.1.2 上传企业证件扫描件与基本信息

投标人在投标前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在企业诚信库中上传所有资质信息及原价扫描件，基本信息必须与扫描件完全一致，如因未正确上传或未及时更新企业基本信息及证件扫描件，被认定废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7.2 办理电子数字证书（CA 证书）

7.2.1 投标人应当取得和正确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其在系统中所有操作都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如未办理的，请及时联

系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企业登记入库窗口咨询，采取现场或线上办理（咨询电话 0562-5885809, 0562-5885810）。投标人需通过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相关内容进行加密并电子签章，并妥善保管数字证书。

7.2.2.1 数字证书到期后投标人必须及时在证书颁发机构网站续期，并对投标文件重新加密和电子签章，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系统；（续期会使证书编号不一致导致之前加密的电子标书无法解密，请务必在投标前前提前办理续期手续或重新加密上传文件。）

7.2.2.2 数字证书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投标人应提前更换新证书。投标人在开标前务必确认数字证书是否正常使用，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7.3 下载招标文件

7.3.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登录系统完善投标信息、下载招标文件和其他相关资料。如有补疑、答疑、澄清和修改，采购人在网上澄清公告栏发布相关内容，投标人应及时上网查阅，通过系统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据此制作投标文件。

7.4 制作投标文件

7.4.1 投标人在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通过软件制作、生成投标文件。技术问题咨询电话：400-998-0000。

7.4.2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请插上数字证书、打开投标文件制作软

件、导入电子招标文件（答疑文件），按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7.4.3 投标文件中相关资格审查资料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可用附件形式上传至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中。

7.5 上传投标文件

7.5.1 投标人应提前做好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工作并在系统进行确认，因操作错误可在系统中进行撤回。

7.5.2 经数字证书加密的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主锁和副锁因证书号不一致不可混用，如因电子锁携带错误导致无法解密的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7.6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7.7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投标。

7.7.1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系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7.7.2 投标人现场无法使用 CA 锁解密标书，且排除交易系统或解密设备故障的或标书显示携带病毒的，则拒绝企业继续投标。

7.7.3 如因采购人 CA 锁解密失败或交易系统问题，导致所有投标人均无法解密电子标书时，可采取以下方式处理：

7.7.3.1 经所有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启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作为补救措施，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开标现场递交有效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并确保在开评标过程中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未加密电子文件无法导入、识别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网上递交的加密投标文件识别码不一致的，按无效标处理，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7.3.2 如有投标人未同意启用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采购人和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将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报告，待问题解决或故障排除后重新组织项目采购。

7.7.4 不符合招标文件其他要求或对电子开标活动造成严重后果的其它情形。

7.8 意外情况的处理

7.8.1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除投标人责任外，其余各方当事人免责：

7.8.1.1 网络服务器发生故障而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网上招投标系统的；

7.8.1.2 网上招投标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7.8.1.3 网上招投标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7.8.1.4 计算机病毒发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

7.8.1.5 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网上招投标系统无法运行的；

7.8.1.6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

7.8.2 出现上述情形而又不能及时解决的，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应及时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报告，经批准同意后，采取以下办法处理：

7.8.2.1 项目暂停，待系统或网络故障排除后，重新实施。

三、投标人

8、投标费用。

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9、合格的投标人

9.1 合格的投标人须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所载明须满足的最低条件。

9.2 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且参加同一标段（包别）或者不分标段（包别）的同一项目投标，相关投标人均按无效标进行处理：

9.2.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9.2.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9.2.3 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之间存在特殊的利害关系的；

9.2.4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0、勘察现场

10.1 投标人自行对供货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勘察现场的方式、地址及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2 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未到

现场实地踏勘的，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价款或索赔的要求。

10.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现场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1、知识产权

11.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1.2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12、纪律与保密

12.1 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12.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委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12.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2.2.1.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12.2.1.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12.2.1.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12.2.1.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12.2.1.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 12.2.1.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 12.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2.2.2.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12.2.2.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或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12.2.2.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或联系人或委托代理人为同一人;
 - 12.2.2.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12.2.2.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呈规律性差异;
 - 12.2.2.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同一个人）的账户转出;
 - 12.2.2.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 12.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

和评价时对评委会、采购人和采购中心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13. 联合体投标

13.1 除非本项目明确要求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外，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投标，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项目投标时使用联合体牵头人的 CA 锁制作投标文件并进行加解密。

13.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应当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协议上需加盖联合体各方的电子章。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13.3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人按无效标处理。

13.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4. 投标品牌

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参考商标、品牌，是采购人为了方便投标人更准确、更清楚说明拟采购货物的技术规格，并无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若选用替代商标、品牌，应优于或相当于参考商标、品牌的技术规格。

15. 签章的效力

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加盖电子签章的，投标人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

签章。

16. 企业诚信库

16.1 为进一步规范招投标行为，提高招投标工作效率，降低投标成本，加强对投标人诚信信息的管理，加快政府采购工作电子化、信息化建设，中心实行投标人企业诚信库制度，并面向全国免费征集。

16.2 入库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完整性、准确性、合法性及清晰度由投标人负责。企业诚信库中的文字信息必须与扫描件、真实证照完全一致。企业诚信库资料的有效性在评标时由项目评审委员会负责审核。

16.3 为确保投标文件通过评审，投标人应及时对入库资料进行补充、更新。如因前款原因未通过本项目评委会评审，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四、投标书的编制

17、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7.1 投标人的投标书、以及投标人与采购单位就投标的所有往来函电，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1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书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18、投标书构成

18.1 投标书应包括本招标文件投标书格式中所规定的全部内容。

18.2 投标人必须对其投标书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投标人一旦

成为中标人，其投标书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18.3 投标人不得擅自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和技术要求进行修改。否则，其投标书在评标时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中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如有需要格式可以按原格式进行扩展，扩展后的格式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原格式内容。

19、投标报价

19.1 投标书的投标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投标人拟提供货物的名称、单价和总价。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

19.2 投标报价表上货物的价格是交货地的验收价格，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

19.3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所投货物、保险、税费、包装、加工及加工损耗、运输、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损耗、调试、检测验收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维保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投标报价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9.4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拟提供货物的单价、服务内容明细和总价。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投标报价只限于填写在投标报价表内，投标文件其它位置不应出现报价内容。

20、投标货币：投标须以人民币报价。

21、证明投标人合格的文件

21.1 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文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1.2 投标人资质证书（或资格证明）处于年检、换证、升级、变更等期间，除非法律法规或发证机构有书面材料明确表明投标人资质（或资格）有效，否则一律不认可。

22、投标保证金：本项目免收。

23、投标书的密封和标记

23.1 实现网上电子开标的应在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中按照要求进行签章。

23.2 为了保障电子开评标活动正常进行，投标人在网上提交加密投标文件的同时，还可以提供非加密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或者 U 盘一份（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或者 U 盘由投标人自行刻录，投标人须保证启用电子光盘或者 U 盘时能正常读取。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到达公告指定的地点将密封的电子光盘现场提交，未密封的光盘或者 U 盘不得接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及包别。

23.3 如果未按规定封装或加写标记或递交，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将不承担投标文件错放或提前开封的责任，并导致该类别文件递交无效。

23.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备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如不一致时，按下顺序确定其投标文件效力：

23.4.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3.4.2 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五、投标书的递交

24.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投标人使用系统完成上传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是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密封送达指定开标地点并递交的。

24.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系统的最后一份为准。

24.3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将拒绝接收。

24.4 实行网上电子开评标的，投标截止时间以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5、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回单或保函复印件或影印件需一同递交，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6、拒绝的投标书:

采购单位将拒绝迟交的标书并原封退回。

27、投标书的修改和撤回

27.1 使用电子开评标的项目，投标人在系统递交投标书后，可以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或撤回电子标书；使用纸质开评标的项目，纸质标书的修改和撤回，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单位。

27.2 投标人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修改书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密封、标记和提交。

六、开标

28、开标活动将由公证机构全程公证，并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29、开标会议

29.1 主持人按招标时间安排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应携带身份证明、电子密钥（电子证书）、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用信封密封）参加开标并签到。

29.2 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退回给投标人。

29.3 开标由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主持，主持人并按下列程序进行，任何对开标期间的质疑应当在开标当场即时提出，否则视同投标人对开标过程理解和接受。

29.3.1 主持人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铜陵公共资源交易系统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与公证人员或者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有效性和加密状况、及未加密文件的密封情况。有质疑的应当场提出。

29.3.2 开标时，各投标单位应在解密程序开始后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29.3.3 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中心认为合适的其它详细内容。各投标人对开标情况记录进行确认，如有异议应在线提出。

七、评标定标

30、评标委员会与评标

30.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评标活动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30.2 开标结束后，开始评标，评标采用保密方式进行。

31、评标过程的保密

31.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31.2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索要材料。

32、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通过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

32.2 投标人应在投标函中填写联系人姓名及联系电话，并通过系统接受评标委员会发起的澄清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从评标委员会发起询标起不超过30分钟）自行查阅询标内容，回复确认后加盖电子签章，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32.3 投标文件的澄清：投标文件需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包括补正投标报价)以及投标文件存在细微偏差需要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应当以询标的方式要求投标人通过系统澄清、说明、补正或确认，细微偏差的修正将由评委进行评审、解释，投标人应签字或在线签章认可。

33、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33.1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有关规定，审查并逐项列出投标文件的全部投标偏差。投标偏差分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33.2 投标文件属于重大偏差，由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按无效标处理。

33.3 细微偏差的认定：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33.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

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3.5 经审查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详细评审、比较。

34、调整或修正投标报价

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35、澄清、补正后的投标报价

按照规定进行澄清、补正后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确认后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投标报价。投标人一旦中标，此报价即为中标价。

36、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36.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36.2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系统在线询标的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通过系统在线回复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36.3 采购人根据信用查询情况、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据国家和地方现行法规确定中标人。

36.4 采购人收到评审报告后最迟在3个工作日确定中标结果，也可

以授权评标委员会依据现行法规直接确定中标人。

37、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8、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确定后，由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9、质疑和投诉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并在递交质疑函时一并递交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如对本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或澄清要求，应在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否则视同投标人对文件理解和接受。

投标人对中标公告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日前提岀。

关于招标文件中非通用条款部分方面及评标结果的质疑向采购人提

出，采购人在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关于招标文件通用条款部分以及采购程序方面的质疑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由代理机构作出答复。质疑投标人对答复内容不满意的或受理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相关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根据质疑提出阶段的不同分别见招标公告和中标公告。

质疑的提交要求、处理主体、处理程序等相关问题可以登录《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政策法规栏进行查询。

八、废标

40、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废标：

40.1 合格投标人不足规定家数的；

40.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0.3 采购需求出现重大问题，导致评标委员会认为无法继续评审的；

40.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0.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该废标的情形。

41、如出现废标，且同时符合以下情形的，如采购人提出申请，报经财政部门批准后，可现场转变采购方式，投标人为在场的两家合格投标人。

41.1 因上条第一款情形导致废标的；

41.2 只有两家合格投标人（未开启标书的，将开启标书，审核其资格条件及响应内容）；

41.3 现场没有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41.4 现场没有投标人提出质疑或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得到回复后没有提出质疑（投诉）的；

41.5 专家认为招标文件没有违法违规或不合理条款，可以继续评审的。

42、采购方式现场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批准改为其它采购方式时，将通过系统询标以《招标流标现场转变采购方式邀请函》函告各合格投标人，投标人授权代表通过系统回复并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参加。未回复或者放弃的视同自动放弃本项目的投标资格。

42.1 采购方式现场转变其它采购方式时，不再重新编制招标文件，其资格要求、采购需求、付款条件、商务条款等原则上均按原招标文件规定不变，如有变化将书面告知所有参加活动的合格投标人。

招标文件原评标办法为有效最低价的，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时，评标办法保持不变。

招标文件原评标办法为综合评分法或两阶段低价法或两阶段综合法，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时，评标办法变更为有效最低价：即在投标人通过符合性评审的前提下，以有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预中标人。

42.2 转变采购方式后，若投标人未能在评委会指定时间内（原则上不超过 60 分钟）提交符合要求的补充资料或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无效。

42.3 转变采购方式后，二次报价的项目，投标文件的报价视为首次

报价，未唱标的，现场不公开投标人各轮报价。已经唱标而转采购方式的，谈判前公布各参与谈判的投标人首轮报价。

42.4 在技术与服务需要没有增加的前提下，投标人次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42.5 投标人投标报价异常，导致评标委员会认为明显缺乏竞争性的，不能保证财政资金的有效利用时，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附：

招标流标现场转变采购方式邀请函

各相关投标人：

本项目因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只有二家，现场没有投标人提出质疑或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得到回复后没有提出质疑（投诉），且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没有违法违规或不合理条款，可以继续评审。经财政部门批准，现已现场变更为_____方式继续采购。其资格要求、采购需求、付款条件、商务条款等均按原招标文件规定不变（如有变化：详见下述说明）。

转变方式后对招标文件变更的特殊说明：（1、2、3、……）

投标人如同意继续参加，请按下述格式填写投标人全称并经授权代表签字，以声明对上述内容清楚了解且无任何异议，并愿意参加本项目。

序号	投标人全称	投标授权代表及联系方式	是否参加

九、评标办法

本着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为维护招投标双方的合法权益，增加评标工作透明度，保证评标、定标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可操作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精神，并结合本项目实际制定本办法。

综合评分法，即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专家按绿色环保优劣顺序进行排序。

本项目采取的评标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评标程序

评委会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及采购需求，应了解和熟悉招标项目的范围、性质、特征主要技术服务要求及标准、评审标准等相关内容：

43.1 评标委员会首先根据已发布的招标文件核对系统读取的电子招标文件数据评审项，与招标文件内容不符的，按招标文件内容对电子招标文件数据评审项进行修改。

43.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投标文件有效性进行评审。

43.3 先进行有效性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将技术与商务部分得分汇总后，最后再进行报价部分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推荐有排序的预中标候选人，并形成评标报告。

43.3.1 评委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前后矛盾、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有可能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等情况需要澄清时，评委会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并要求投标人以系统在线回复方式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对否定的投标文件，评委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填写在评标记录上。对评审结果持有不同意见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评委采取投票方式表决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询标函格式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标段）编号	
评标委员会询标内容	
投标投标人澄清说明	投标人签章： 日期
审查结论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原因：

43.3.2 评审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监督人员、公证人员均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评审报告应如实记录本次评标的主要过程，全面反映评标过程中的各种不同的意见，以及其他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43.3.3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区别情形及时作出处理。

43.3.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系统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3.3.5、如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原件进行审查的，各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将相关原件材料等带到枞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现场)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一并递交，迟交将不接收。相关原件的复印件或影印件应当加盖公章装订入投标文件，由评标专家进行评审。

43.3.6 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文件依据为投标文件以及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的其它资料。

43.3.7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严格按照本次招标文件进行评标；公正廉洁、不徇私情，不得损害国家利益；保护采购人、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43.4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43.5 投标人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 (1) 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 (2)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
- (3) 投标人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
- (4) 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 (5) 投标人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以上情形第（1）（3）（4）（5）条以“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或其他指定媒介[国家税务总局网站 (www.chinatax.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最高人民法院网站 (www.court.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 (www.gsx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 (wenshu.court.gov.cn)。]发布的为准。由采购人代表或委托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前对拟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截图反馈至评标委员会，由评标委员会记录在评标报告中。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如评标过程中因网络、网站的问题无法查询时，在中标公告期间由采购人代表查询并直接采用。

以上情形由投标人按投标函格式填写相关承诺。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43.6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43.7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主要标的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主要标的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条规定处理。

44、有效性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若有一项不通过，作无效标处理。（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装订、密封、标记、递交、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仅被认定为放弃使用该类型投标文件的投标，不作为无效标处理。）

序号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审核材料要求
1	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委托书按相应要求签字或盖章。同时委托人符合文件相关要求。	提供授权委托书装订入投标文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身份证明复印件或影印件，无需投标授权书）
2	需要提供的投标资格证明资料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全部要求	按投标函格式填写相关承诺

	<p>(1) 投标人投标产品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属于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时）或已完成产品备案并获取备案编号（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时）。</p> <p>(2) 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的生产企业，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属于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时）或已完成生产备案并获取备案编号（属于第一类医疗器械时）。</p> <p>(3) 投标人为经营企业时，须具有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第三类医疗器械时）或已完成经营备案并获取备案编号（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时）。</p>	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或影印件）加盖公章装订入投标文件。
--	---------------------------------------------------------------------------------------------------------------------------------------------------------------------------------------------------------------------------------------------	-----------------------------

3	标书规范性	<p>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截止前有效提交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p> <p>2、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加密、标记、递交等的相应要求。</p> <p>3、应当随中标公告一并向社会公布的表单内容（如主要标的一览表等）与投标文件中其它内容一致。</p>	
4	标书盖章	投标文件盖章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5	标书响应情况	质量标准要求、交货期响应、质保期响应、供货安装、售后服务体系与维保等内容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6	标识符	<p>不同投标人电子标书中出现相同唯一标识符（同一文件制作机器码、MAC地址、硬盘号、同一CA锁等）的投标无效。</p>	
7	中小企业声明函	<p>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p>	<p>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公章装订入响应文件</p>

8	其他要求	<p>1、无论招标文件是否列明，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产品、配件均须符合国家产品质量、安全、卫生、环保、检疫检验、生产经营许可等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否则投标无效。</p> <p>2、须满足招标文件第9.2、12.3、13.3、23.3、42.2、42.4条以及其它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列明的必须满足的要求的。</p> <p>3、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	------	------------------------------------------------------------------------------------------------------------------------------------------------------------------------------------------	--

45、报价部分评审

45.1如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应当在技术与商务部分评审结束后，开启其报价部分。

45.2 评审委员会将对进入报价部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报价部分有效性进行审查，经评审有效后，评审委员会将对报价部分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45.2.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45.2.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45.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5.2.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的确认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5.3 报价无效的几种情况。出现其中一种情形，报价即为不合格；

45.3.1 投标报价高于预算控制；

45.3.2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的；

45.3.3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报价出现异常导致不能保证政府采购资金的使用效益的；

45.3.4 投标报价出现在投标报价表以外的其它位置；

45.3.5 按45.2规定的原则进行修正后，投标人不确认的。

45.3.6 不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中其它合格性评审要求。

45.4 主要标的一览表的评审

此表中主要标的由采购人列出，产品由投标人填写，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并发布，接受社会监督。无效的几种情形如下：

45.4.1 内容与技术规格响应表内容不一致的；

45.4.2 表中填写的标的项比采购人列出的主要标的缺少的；

45.4.3 其他未满足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必须满足的要求的。

46、评标办法

46.1、综合评分法

评分指标及评分标准如下表：

序号	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分值	备注
1	技术规格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响应表》，评审委员会根据技术需求参数响应情况进行打分，各项技术参数指标及要求全部满足的得 35 分，在满分的基础上根据以下原则适当减分（有“★”的条款为重要条款，不满足本项直接得 0 分）。 扣分原则： （1）标有“▲”的条款每负偏离一项扣 4 分，非“▲”普通条款每负偏离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2）标有★和▲条款要求提供证明材料（产品注册证、注册检验报告、技术白皮书、公开印刷的彩页并标明页码，且须加盖制造商公章，不提供视为不响应）	35 分	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需根据采购需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放入电子投标文件；未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以技术规格响应表作为评审依据

2	免费 保修 期	<p>(1) 免费保修期=3 年不得分 (2) 免费保修期=4 年得 3 分。 (2) 免费保修期=5 年得 5 分。</p> <p>注：设备保修为整机保修，保修期从验收合格后起算，须提供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函，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5分	提供制造商售后 服务承诺函放入电子投标 文件
3	售后 服务 方案	<p>售后服务：必须提供加盖设备制造商公章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包含售后服务方案等内容。售后服务方案必须包含制造商售后服务网点及备品备件仓库地址（须提供营业执照及服务场所场地证明文件）。</p> <p>(1) 方案详尽全面，服务时效性高（半小时响应），到达现场时间极快的（1 小时到达），为采购人提供极大便捷的，得 15 分；</p> <p>(2) 方案较全面，服务时效性较高（1 小时内响应），到达现场时间较快的（3 小时内到达），满足采购人售后服务需求的，得 10 分；</p> <p>(3) 方案较为简单的，服务时效性一般（4 小时内响应），到达现场时间一般的（12 小时内到达），不能全面满足采购人售后服务需求的，得 5 分；</p> <p>(4) 售后服务承诺未加盖制造商公章的，承诺明显超出制造商服务能力范围的，或者无法满足采购人售后服务需求的（4 小时以上响应，12 小时以上到达的），或未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或售后服务方案的均不得分。</p>	15 分	提供相关材料 放入电子投标 文件

4	产品方案	<p>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所投产品的运行稳定性、安全性、技术先进性等方面分析比较、评议、综合打分。</p> <p>(1) 所投产品的运行稳定性优秀、安全性高、技术先进性强的得：15分；</p> <p>(2) 所投产品的运行稳定性良好、安全性较高、技术先进性较强的得：10分；</p> <p>(3) 所投产品的运行稳定性一般、安全性一般、技术先进性一般的得：5分；</p> <p>(4) 所投产品的运行稳定性差但基本可以满足需求、安全性较弱、技术先进性较差的得：1分；</p> <p>(5) 未提供不得分</p>	15分	提供相关方案放入电子投标文件
5	报价部分	<p>根据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p>	30分	以投标报价作为评审依据。

47、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将评标结果形成评标意见，报采购人依法确定预中标人和预中标候选人。

十、合同的签订、履行及验收

47、合同授予标准：

本项目合同将授予中标人。

48、采购人拒绝投标的权力

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采购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

49、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49.1 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后，应在7个工作日内与供应商签订合同。中标人超过《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期限不领取中标通知书或不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第二中标人为中标人或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同时报监管部门按照相关规定处理。采购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9.2 中标人如不按本招标文件规定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有投标担保的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9.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49.4 采购双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对任何因双方擅自变更合

同引起的问题中心概不负责，合同风险由双方自行承担。

49.5 采购人保留以书面形式要求合同的卖方对其所投货物的装运方式、交货地点及服务细则等作适当调整的权利。

卖方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技术规格、工程施工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
术要求以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

50、履行合同

50.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
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50.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
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51、验收

51.1 采购人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合同双方、资产管理人、
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招标
文件、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
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51.2 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
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参与验收。

51.3 检测、验收费用均由合同乙方（中标人）承担，招标文件中另
有约定的除外。

51.4 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当场拒收，已
接受的应妥为保管，同时在规定时间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具体说明

产品不符合规定的内容并附相关材料，同时提出不符合规定产品的处理意见。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规定时间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如甲方验收合格并足额付款的，视同甲方认可乙方所交产品质量符合甲方要求。

51.5 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第四章 项目需求

前注：

1. 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进口产品有关工作的通知》及政府采购管理相关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 下列采购需求中：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3. 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核心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信息。
4. 如本章内容与其他章节有冲突，以本章内容为准；如本章内容与国家法律法规相冲突的，以相关法律法规为准；如本章内容与国家、地方强制标准相冲突的，以强制标准为准。
5.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6. 重要说明：投标人必须以所投设备的技术规格逐条应答并提供相应的描述，简单应答“满足”、“符合”、“达到”或照搬招标文件要求的应答，视为“不接受”招标文件要求。对带“▲”符号的技术参数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等相关证明材料并标注页码或做出醒

目标机，未提供证明材料的，评审时不予认可。星号（“★”）为重要技术参数，对带星号（“★”）的技术参数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等相关证明材料并标注页码，未提供的，评审时不予认可并技术规格评分项作 0 分处理。

一、※永磁型磁共振全身成像系统技术参数

序号	详细配置名称	配置和技术规格要求
1	磁体系统	★1. 1 磁场强度: $\geq 0.35T, \leq 0.48T$
		▲1. 2 磁体类型: C 型开放式永磁型
		1. 3 磁体类型及编号: 钕铁硼 ≥ 50 号
		▲1. 4 磁体重量 ≤ 10 吨
		▲1. 5 磁场均匀度: $\leq 10ppm/20cm, \leq 12ppm/30cm, \leq 35ppm/40cm$, 单位: 峰峰值均匀度/范围 (DSV)
		▲1. 6 5 高斯线范围: 水平方向 ≤ 1.8 米, 前后方向 ≤ 2.2 米
		1. 7 匀场方式: 主动+被动匀场
		1. 8 磁体开放度: $\geq 38cm$
		1. 9 磁体平面开放角度: $\geq 270^\circ$
		1. 10 磁体自恒温技术: PID 算法精准控制磁体恒温系统
		1. 11 磁体稳定: $\leq 3ppm/h$
2	扫描床及定位系统	▲2. 1 扫描床: 嵌入式电动检查床, 无地轨
		▲2. 2 扫描床最大行程: $\geq 1700mm$
		2. 3 扫描床最大承重: $\geq 150kg$
		2. 4 定位方式: 激光定位
		2. 5 定位精度: $\leq 1mm$
3	梯度系统	3. 1 梯度场强(单轴): $\geq 16mT/m$
		3. 2 梯度切换率(单轴): $\geq 42mT/m/ms$
		3. 3 最大峰值电流: $\geq 120A$
		3. 4 最大峰值电压: $\geq 165V$
		3. 5 冷却方式: 风冷
4	射频系统	4. 1 系统类型: 射频发射和接收

		4.2 射频功率: $\geq 6\text{kw}$ 4.3 最大发射射频场: $\geq 16 \mu\text{T}$ 4.4 占空比: $\geq 60\%$
5	谱仪	5.1 最大接收带宽: $\geq 1\text{MHz}$ 5.2 接收通道数: ≥ 4 5.3 频率精度: $\leq 0.375\text{Hz}$ 5.4 最小相移: ≤ 0.0225 ▲5.5 梯度输出信号分辨率: $\geq 20\text{Bits}$ 5.6 射频频率范围: $\leq 8\text{MHz}, \geq 150\text{MHz}$ 5.7 具备同步扫描与重建 5.8 最大射频发射幅度: $\geq 600\text{mv}$ 峰峰值
6	接收线圈	★6.1 线圈类型: 相控阵线圈 (如下线圈必须提供, 否则废标) ▲6.2 多通道相控阵头部线圈: 具备, ≥ 4 通道 ▲6.3 多通道相控阵颈部线圈: 具备, ≥ 4 通道 6.4 多通道相控阵中体线圈: 具备, ≥ 14 寸, ≥ 4 通道 6.5 多通道相控阵大体线圈: 具备, ≥ 17 寸, ≥ 4 通道 6.6 多通道相控阵肩关节线圈: 具备 6.7 多通道相控阵膝关节线圈: 具备
7	计算机系统	7.1 计算机系统: 磁共振专用计算机 7.2 操作系统: Windows64 位专业版 7.3 操作软件编译位数: 64 位 7.4 操作软件语音: 多语言切换 7.5 计算机硬盘: $\geq 1\text{TB}$ 7.6 计算机内存: $\geq 8\text{GB}$ 7.7 显示器: ≥ 27 英寸液晶显示器 7.8 显示器分辨率: $\geq 1920*1080$ 7.9 数据与设备接口: 有 DICOM3.0 标准接口, 接口开放
8	扫描序列	8.1 单回旋自旋回波 (SE) : 具备 8.2 多回波自旋回波 (FSE) : 具备 8.3 反转恢复多回波自旋回波 (Stir、FLAIR): 具备 8.4 梯度回波 (GRE): 具备 8.5 2D/3DTOF (MRA): 具备 8.6 水脂分离 (DIXON): 具备

		8.7 弥散序列（SE-DWIX）：具备，b值≥1000
9	成像技术	9.1 脂肪抑制技术：具备
		▲9.2 音乐序列：将磁共振噪音编码转换为音乐节拍
		9.3 水抑制技术：具备
		9.4 相位频率交换技术：具备
		9.5 抑制运动伪影技术：具备
		9.6 BM3D 去噪技术：具备
		9.7 FastTVD 去噪技术：具备
		9.8 N4Bias 图像均匀性矫正技术：具备
		9.9 频率过采样技术：具备
		9.10 相位过采样技术：具备
		9.11 预饱和带设置技术：具备
		9.12 定位线平移旋转技术：具备
		9.13 选择定位像技术：具备
		9.14 预扫描技术：具备
		9.15 自动扫描技术：具备
		9.16 自动匀场技术：具备
		9.17 智能涡流补偿技术：具备
10	计算机软件功能	10.1 扫描登记帮助画面：具备
		10.2 导入导出待选病例技术：具备
		10.3 快速新建紧急病例技术：具备
		10.4 序列筛选和重载技术：具备
		10.5 自定义添加序列组技术：具备
		10.6 序列编辑和管理技术：具备
		10.7 三维九片定位像扫描技术：具备
		10.8 崩溃恢复上次扫描技术：具备
		10.9 自定义设置图像布局技术：具备
		10.10 图像显示定位平面技术：具备
		10.11 图像数据合并上传技术：具备
		10.12 本地加载浏览 DICOM 图像技术：具备
		10.13 任意层面重定像技术：具备
11	配套及其他要求	11.1 呼吸门控系统：具备
		11.2 配备全套质控水模：具备

11.3 对讲通话系统：具备
11.4 用户手册：具备
11.5 操作培训：具备
11.6 软件终身免费升级：具备
★11.7 机房屏蔽的设计与安装：含胶片打印机、射频屏蔽体、屏蔽门、观察窗、室内照明，机房空调及必要的内装修（不含室内混凝土基础和地面铺设）

二、主要标的一览表

此表中主要标的由采购人列出，产品由投标人填写，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并发布，接受社会监督。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与型号	数量	单价	其它
	永磁型磁共振成像系统				

第五章 采购合同

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买方): 枞阳县汤沟镇中心卫生院 项目编号: _____

乙方(卖方):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 _____ 采购项目的招标结果,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协商、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如下条款, 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 设备的名称、规格型号、质量及数量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产地)	数量	单价(元)	总金额(元)
中标总价格(大写)						
配套耗材价格:						

(备注: 招投标文件为合同附件, 产品清单及价格须与招投标文件一致, 详细的参数标准见附件; 中标总价中应包括设备金额、包装、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及相关材料费、调试费、软件费、检验费及培训所需费用及税金。)

二、交货地点及时间

- 1、交货地点: 按甲方指定的地点。
- 2、交货时间: 合同生效后_____。

三、安装与验收

- 1、设备验收包括: 数量、外观质量、备件备品、装箱单、技术参数资料(中文)、设备安装调试运行良好。
- 2、设备包装应符合国家标准, 以保证设备在运输过程中不受损伤, 由于包装不当造成设备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或丢失, 由乙方负责。
- 3、设备由乙方负责送到施工现场, 甲乙双方均须在场并确认包装的完好性后, 由甲方验货, 对货物进行清点验收, 并签字确认。若发现货物与装箱单不符, 乙方负责补齐。
- 4、乙方负责安排厂方工程师严格按照产品的相关行业标准和规范对产品进行安装及调试, 直至设备正常运行。甲方负责组织人员严格按照招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及配置对设备进行验收, 如设备不能通过验收, 甲方可无条件退货。
- 5、乙方应自带用以安装、调试过程中所需的各种工具、仪器仪表及易损件。

6、设备出现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免费“三包”，7天包退、15天包换。如果每台设备一年内出现三次质量故障，同类设备总货量一年内出现质量故障超过15%的，应包换或延长保修期。

四、产品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

- 1、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 2、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是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进行制造和检验，产品所用材料及部件均采用全新的原料，且符合本合同附件中规定，以确保产品质量安全、可靠。
- 3、乙方负责免费为甲方培训操作及维修人员，并有义务根据临床使用情况定期举行临床应用培训，培训的范围包括：设备的原理和临床应用、操作培训、维修保养、设备及附件的清洗和消毒等等。
- 4、设备保修期____年，乙方提供免费上门保修服务，保修期的期限应从甲、乙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乙方负责设备的维护保养，且年度维护保养不得少于____次。
- 5、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工作时间2小时，非工作时间4小时（报修电话_____），且24小时内安排工程师赶到现场维修。

五、付款方式

采购人确定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40%；剩余款支付方式：剩余60%待货物安装验收完成后支付。

六、履约补偿机制

有延期返还履约保证金、延期支付合同款项，或因采购人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依照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补偿。

七、争议和仲裁

- 1、甲乙双方若发生合同纠纷，应本着互谅互让、互相尊重、和平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
- 2、本合同履约地为枞阳县。若双方不能通过协商达成协议，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提起诉讼。
- 3、如果有附件，附件也是本合同不可缺少之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其它约定事项

- 1、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四份，乙方一份。
- 2、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3、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执行。

甲方（印章）：

乙方（印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账户：

账户：

日期：

日期：

附件： 配置清单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书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资格、技术商务部分

- 1、资格审查资料
- 2、投标授权书
- 3、投标函
- 4、项目实施方案
- 5、技术规格响应表
- 6、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文件
- 7、质保及售后服务
- 8、其他证明材料

二、报价部分

- 1、报价表
- 2、主要标的一览表
- 3、中小企业材料

一、资格、技术商务部分

1、资格审查资料(需要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或影印件)

2、投标授权书

致_____ (采购单位名称) :

本授权书声明: _____ (投标人名称) 授权本单位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代表本单位参加_____ (项目全称) 项目投标活动, 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 包括但不限于: 投标、参与开标、谈判、合同签署、合同执行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_

附: 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投标函格式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1、根据贵方_____采购公告，我们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招标采购活动。我方授权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单位的名称）联系方式（手机号码_____）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2、我方完全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全部要求，即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上述承诺若有虚假，同意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理。

3、至投标截止日，我方、包括我方法定代表人_____及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_____近三年内均未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投标截止时间前，我单位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未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上述承诺若有虚假，同意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接受处理。

4、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货物与服务。

5、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向贵方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且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如果我方撤回投标书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我方将放弃要求贵方退还该投标保证金的权力。

7、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折扣）的投标人。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

4、项目实施方案

(一) 投标人简介

(不超过 1000 字)

(二) 项目实施方案（包含产品方案等）

(详细说明)

5、技术规格响应表

注意：

1、投标人必须将自己所投产品或服务真实、准确地填入“投标人产品具体参数”中，不能只填写“响应”。如所投产品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存在差异，须填写“偏离情况”，并将这些差异内容予以说明。

2、如果投标人没有按前述要求去做，在项目评审中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上的响应，或被视作不诚信投标人而拒绝对其做进一步的评审。

6、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人员能力证明

(1) 服务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类别	姓名	职务	职称或执业资格	学历	证件	
					名称	号码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其它						

注：证件应附复印件或影印件，投标人对其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2) 其它证明。

7、质保及售后服务

1、承诺的质保内容

2、货物免费质保期一览表（如果不同的部件质保期不同，应分别列明）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制造厂家	免费质保期
1					
...					

3、售后服务方案（必须提供加盖设备制造商公章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包含售后服务方案等内容。售后服务方案必须包含制造商售后服务网点及备品备件仓库地址（须提供营业执照及服务场所场地证明文件），制造商售后服务人员资质证明材料。投标人可根据情况进行格式调整）

投标人应提供全方位、有效而及时的技术支持和服务，主要包括：

(1) 故障响应时间（指接到报修电话起赶到现场的时间）

(2) 接到报修后详细的故障响应方案

(3) 免费质保期以后的维修内容及收费标准

序号	名称	维修内容	维修费用（元）	备注
1				
...				

(4) 免费质保期以后的零配件、易损件内容及收费标准

序号	零配件、易损件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1						
...						

(5) 售后服务能力一览表

售后服务点	详细地址	技术人员名单	固定联系电话	手机
...				

8、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

承诺函

(投标人所投设备为国产的，中标后须提供投标产品制造商（也可由制造商的中国销售公司或产品全国总代理公司或区域代理公司出具，但须同时提供能证明出具授权的单位具有相应合法代理身份的有效证明）针对本次项目投标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函）。)

安徽安天利信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_年____月____日第_____（招标编号）
招标公告，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招标，提供招标货物一览表中规定的（品
目号）_____（货物名称），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
准确的和真实的。

1. 中标后向采购人提供投标产品制造商（也可由制造商的中国销售
公司或产品国家总代理公司或区域代理公司出具，但须同时提供能证明
出具授权的单位具有相应合法代理身份的有效证明）针对本次项目投标
出具的有效授权书（函）。

投标人名称和地址

受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签字：

名称：_____

签字人姓名、职务（印刷体）：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二、报价部分

1、投标报价表

- 1)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可以自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2) 我方承诺报价不高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同期平均价格，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和国籍：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产地	数量	制造商名称	投标总价	交货期	质保期	备注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

注：1、投标报价包含交付使用前的全部费用，包括货物的制作成本、附件、配件、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费等、安装调试费（含人工费、各种辅材费等）、其他费用（如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资料费、货物运抵项目现场所产生的其他费用、保管费、质保期内的维修费，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所有价内价外税金（包括进口产品的关税、增值税）进口产品清关费用、合理利润等。采购人不再为此次项目支付任何费用。

2、投标函和投标报价表内容不一致时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设备（耗材、选配件等）分项报价表（如需）

序号	名称	制造商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价格	备注
总计						

注：本表格式可自行拟定。

2、主要标的一览表

此表中主要标的由采购人列出，产品由投标人填写，内容必须与技术规格响应表内容一致，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并发布，接受社会监督。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 1) 投标人必须将自己所投产品或服务真实、准确地填入“主要标的一览表”中。且内容必须与技术规格响应表相应内容一致。
 - 2) 如果投标人没有按前述要求去做，在项目评审中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上的响应，或被视作不诚信投标人而拒绝对其做进一步的评审。

3. 中小企业材料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二)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三)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本项目将对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提供的中小企业证明材料,随评审结果一并公示。如涉嫌造假,将由监管部门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枞阳县汤沟镇中心卫生院永磁型磁共振全身成像系统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